

臺灣舊時富家「奩單」與嫁粧

簡榮聰

鹿港士紳所遺「奩單」淺探

一、前言

臺灣舊時習俗，重視婚嫁，婚姻大事，必守禮節。由於男婚稱「受室」，女嫁稱「于歸」，雙方結婚之後，女子即為男家之人，或冠姓或不冠姓，然自此女子回娘家，謂「作客」，意即社會習俗已公認女子嫁後已非女家之一份子。此種習俗與見解，乃促成女子家長惜別心理、愛護與補償的內心，而表現在「納采」與「嫁妝」之豐厚與繁文縟節上。

此外，在臺灣嫁娶風俗上，當嫁妝送赴男家、或嫁娶途中，沿途村里街坊好事之男女老少，也會爭看女家嫁妝，品評豐儉。既送到男家，繁忙稍定，姻戚堂親，也就開始看嫁妝，如開箱看細軟、啓篋看飾物、房內看帳前等。這樣的一看嫁妝「風俗」，使得男女雙方惟恐嫁妝不豐，女方戰戰兢兢，不惜耗費巨資，備辦豐盛，所謂「輸人不輸陣」，甚且中等以下之家，借貸採購，亦有所聞。而男方同樣爲了面子關係，時而透過媒妁親朋，向女方要求或暗示，更造成嫁妝受到重視的流風。

婚姻禮節，在往昔福建泉州風俗所遺留，「由於縉紳耆宿之家，每守法于禮經，若有與禮未盡符的，亦必求其有所依據。于是婚姻之禮既繁，而奢靡之弊遂生，鋪張浪費，相習成風，踵事增華，互爲競尚。富裕之家，因婚事而耗巨資

，固無可傷，中等以下之家，因應付無力，而負債終身。甚或有因禮節偶疏，男女兩家發生齟齬，「親家變冤家」，細故隱伏，夫婦不相諒解，「佳耦成怨耦」。有新婦入門，而翁姑不滿者，有結婚未久，而夫妻反目者」。(註一)類此事故，雖源由不一定在於「嫁妝」之鄙吝，然不夠豐盛而促成者，亦所在多有。是以嫁女之家，爲了女兒將來幸福，婚姻美滿，對於嫁妝，多盡力備辦，力求豐厚精美。

嫁妝，雅稱妝奩，往昔女家於嫁女前一日，嫁妝特別豐盛者或前兩日，必先送嫁妝至男家，所有嫁妝，都以櫥裝著，如體積特大的，如桌案等，以槓穿扛，然後編列號次，每櫥兩人抬，有以燭台者在前面，餘依次而行；有以紅眠床帳前之金鈎玉墜等貴重華麗飾物、張開帳眉、懸掛增耀，兩人撐起前行；亦有以高級衣裳衫裙前行，做法不一，惟均在炫耀嫁妝的華貴爲主導。

送嫁妝，又稱迎嫁妝，此以男方爲主而言。送嫁妝的隊伍，最前，以紅甲披肩、頭戴呢帽手持鼓吹者爲前導，一路邊走邊吹鼓吹(喇叭)以示妝奩護送、喜氣洋洋。妝奩每櫥各有紅紙清單，另列總單，豐厚者則分門別類登記裝訂成本，稱「妝奩簿」，各櫥行列，連接甚長，最後一人挑七件桶(註二)，一人執帖送妝奩單或簿，甚且有加送全廳面(註三)、房內紅(註四)的，惟這些大禮，多見於富厚之家，蓋因鹿

港地區，清代為繁榮商港，富商巨賈頗多，是以嫁妝往往包辦男家女婿今後生活用具。

嫁妝抬到男家，男家必於大門門限（戶碇）內，放置一個火爐，每轎須抬過火爐，由送嫁的人唸四句（註五），都是吉祥祝賀的話。這時男家有執事多人，一邊驗收，一邊招待抬轎執帖人等，請煙茶，吃甜圓，鄉村則辦筵款接，謂之「請客仔」。然後逐轎分發大禮、小禮，禮數必須比轎前盤女家所發的數額略為增加，其中執帖賞封加多，撐帳前、挑七件桶，則大小禮俱加倍。嫁妝點收既畢，即回帖交原執帖人送回女家。這時送嫁娘即將衣箱的鎖匙送交男家主婦，送時須念四句，但須給送嫁一封鎖匙禮。這由於、男家主婦有的相信當送嫁的有法術，她能操縱「緣分」，關係男女相愛的情感，是以，鎖匙禮往往從豐。（註六）

繁忙稍定，姻戚堂親，開始看嫁妝，大抵重點看一部分，如開箱看細軟，啓篋看飾物，房內看帳前等。這種風俗，福建泉州有之，而鹿港亦見保留。

嫁妝，固然為新郎新娘婚後衣飾及傢具，惟家具將成為男家資產及門面，衣服金銀珠寶飾物則為夫妻之資財及形象，故一向為民間所重，且亦構成社會生活婚俗之一部分，為研究某代物質文化的必要史料。為探求舊時臺灣民間之嫁妝詳情，承鹿港好友溫文卿君贈送一件鹿港日據初期士紳嫁女所遺「奩單」，記載各號轎所裝嫁妝品名及數量，殊為詳細，就目前臺灣此項史料尚欠缺未明的情況下，該件奩單，十分珍貴，足以反映傳統禮俗下鹿港泉州籍士紳於日據初期嫁妝之一斑。

二、奩單的形制與記載嫁妝品名數量

此件鹿港士紳所遺奩單，係以紅色單面紙鋼筆書寫，紅紙呈橫幅式，折疊形成一卷。起首書「奩單」二字較大，依序書「第×號」，嫁妝品名、數量、單位名稱。

從奩單之書寫方式，品名稱謂，可以判斷此為日據初期之物，因為部份嫁妝，至大正年間之後，已不時興流行。

（註七）

此件奩單因呈橫披幅式，其尺寸為高二十四公分，長一九六公分，鋼筆蘸墨汁書寫，部份為簡寫，俗寫、或日本字稱呼品名。

茲就原件錄文如下：

奩單

第壹號

綠紫微裘

壹領

棗色愛國裙

壹領

第貳號

定光紗衫

壹領

烏定光紗褲

壹領

第三號

烏緞裘

壹領

烏緞褲

壹領

第四號

紋地灰珀網衫

壹領

帶金鈕仔

五粒

— 臺灣舊時富家「奩單」與嫁粧 —

第五號

紋地灰珀
虎珀褲

壹領

紋地灰珀
虎網衫

壹領

帶金領蝶

壹對

帶金鈕仔

叁粒

帶金粟針

壹塊

同色裙

壹領

第六號

有花綢手巾

八條

素面綢手巾

八條

白アサ手巾

拾貳條

第七號

參格票包

拾個

目鏡袋

六個

第八號

煙包

八個

線袋

拾六個

第九號

大票包

拾貳個

小票包

拾貳個

第十號

腰包

貳個

煙草袋

六個

烏巾

壹條

第十一號

帶金花

壹芷

帶玉八寶帶真珠

拾塊

烏巾

壹條

帶玉八寶及蝶

拾塊

金頭棕住

壹塊

金片花

壹對

金髻心花

壹塊

金打棕格

壹枝

金頂眉帶真珠

壹塊

金髻股

壹塊

金鬢挑

壹對

金耳鈎帶真珠

壹對

鑲玉手指

壹腳

金印手指

壹對

第十壹號

金脚釧

壹對

金真珠打棕格

壹支

真珠髻心花

壹塊

金頭髮挾

壹對

金蓮蒲

壹塊

鑲金風陳釧

壹對

索股金手釧

壹對

粟針

壹對

第十二號

帳前釧帶

壹付

— 臺 灣 文 獻 —

花研	銀帳鈎	帳前銀八卦	帳前銀鯉魚	女鞋	針仔箱	木箱	木箱	皮箱	皮箱	皮箱	鍍枕	鍍	錦粧鏡	鍍	貼案	時鐘	洋燈							
第二十三號	第二十四號	第十五號	第十六號	第十七號	第十八號	第十九號	第二十號	第二十一號																
壹對	壹對	壹個	壹對	拾七雙	壹腳	壹腳	壹腳	壹腳	壹腳	壹腳	壹對	貳拾四個	壹個	六拾四個	壹塊	壹個	一付							
龍燭帶壽字台	四仙	花盆	水煙台	煙草盒	拿砵帶座	第二十三號	梳粧棹	鏡箱	粉盒	化妝品	第二十四號	棹櫃	鑲秋鏡	錫燈火	茶確	茶心研	錫茶盤	第二十五號	水屏	鹽	白銅貨	化妝品	第二十六號	西洋上下櫥
一對	一塊	一座	一支	一個	四塊	壹塊	壹個	一個	一個	一支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塊	九件	一個	全付	一座	一座	一個	二十四個	十件	一座	

第二十七號

夫妻椅

一塊

第二十八號

同上

第二十九號

西洋椅

一塊

第三十號

同上

第三十一號

同上

第三十二號

同上

以上

三、嫁妝種類與用途背景

從奩單所列各式各類嫁妝物品觀之，第壹號櫥所裝為新娘之裘裙，一為綠紫薇色，一為棗色。所謂「愛國裙」，係當年之稱謂。

第二號櫥所盛為定光紗所製之衫褲，亦可能為新娘之衫褲，為夏天之服。第三號櫥所裝為緞裘及緞褲，均絲製品，原文書「紹」，此字疑為緞字之簡寫。第四號櫥裝紋地灰琥珀綢衫及褲、綢衫且有帶金鈕扣仔五粒，且特予附記，可能是怕減少之故。第五號櫥亦是衣服衫裙，與第四號者同料同色，但款式不同。此櫥綢衫有帶金領蝶壹對，作用在於約領且具裝飾；另有帶金鈕扣三粒，金稟針壹塊，稟針即胸針，作用在於胸飾；推測此號衫裙，可能是婚後盛裝之用。以上

五號櫥所裝為寒熱冬夏天氣所用衣服，數量均只壹領，大概此類日用衣物，婚後可隨時再製，且顧及體型變化，故備辦壹套而已。

第六號櫥所裝為新郎新娘手巾，有花綢及素面，與白地暗紋三種。第七號櫥裝有叁個格的票包拾個，男女可用，上有手工刺繡之吉祥圖案，三個格袋，可分別裝置不同貨幣紙票，相當科學，材料多為布製，就當前所遺文物觀之，均相當美觀。另目鏡袋六個，亦可供男女之用，清末民初，因受西洋風俗影響，競新是尚，不論有無近視遠視散光，為表示上流，士紳之家男女多掛眼鏡，眼鏡為水晶磨製，多圓形，配以K金框、銀框或銅框。目鏡袋，為裝目鏡之用，手工彩繡，呈橢圓長形，可連於腰帶，或置於衣袋中。目鏡，為閩籍臺人對眼鏡之稱呼，直到今天猶然。

第八號櫥裝煙包及線袋、煙包或為新郎吸煙之用，事實昔時士紳之家亦有女性抽煙者，為示時尚，煙包之用途，並不只限男性；煙包多為手工繡製，長方形、圖案多為古時文人雅士之風流清雅故事或閒逸之詞句。線袋，為裝針線之小袋，亦手工彩繡，可家用或攜帶外出，以備掉鈕，裂縫等周急之用。

第九號櫥所裝為大小票包各十二個，票包為裝鈔票金錢之用；十二個，可能象徵十二個月，月月有錢的意思。第十號櫥裝腰包、煙草袋、烏巾。腰包為荷包，多為腰子型、或圓形、手工製，紅綾面彩繡，裝置鈔票硬幣或其他細軟之用。煙草袋，形制多樣，有葫蘆形、瓶形、腰子形等，以葫蘆形居多，蓋取義神仙葫蘆，葫蘆出煙，有快樂活神仙的涵義。烏巾，為婦女於秋冬或寒涼多風的天氣圍於額上，以避風

寒之用，有稱「額帶」、「勒眉」者，因其多烏色布或綢製，故稱「烏巾」。有帶金花，即金製帽花或花鈿，稱為「只」，原文寫成「芷」。並有帶玉八寶帶真珠之飾片帽花，大概均綴飾於烏巾上。另一條烏巾飾以帶玉八寶及蝶，共拾塊，可能是八寶八塊、外加蝶一對的樣子。八寶，即佛家八吉祥，又稱八寶，即法輪、寶傘、白蓋、蓮花、寶瓶、金魚、盤長等八種吉祥之佛家符號，寓辟邪招吉的意義在焉。

第十一號櫥裝的是「金頭棕住」壹塊，昔時，婦女紮頭髮，為使頭髮穩住，特以金製或銀製之網罩罩住，再插以簪簪或髮釵、髻股。「金片花」，即金花鈿，多打製吉祥花卉圖案；「金髻心花」，即插於髻心之髮釵，釵股小，花朵大。「金打棕格」，物呈扁方銀錠形，將髮髮卷於格上，因其形制屬透空有格，用於打結髮髮之用，故名之。「金頂眉帶真珠」，為烏巾、眉勒上正中之飾品、多製成花型，中鑲真珠。「金髻股」，即單挺（股）之金簪，用於插髻固髮者。「金髻挑」，即固定髮髮之釵，有多枝挺股，可以夾住頭髮並可裝飾，釵頭挑起於髮外，故名。「金耳鈎帶真珠」，即金製耳環鑲真珠，古時耳環形狀彎曲如鈎，故稱「耳鈎」，今閩南語仍保留此稱呼。又閩南語稱「手環、戒指」之單個謂「壹脚」，「戒指」稱「手指」。「金印手指」一對，表示新娘新郎之戒指刻其姓名，合為一對。

第十壹號櫥所裝皆屬金飾，「金脚釧」，為舊時纏足婦女套裝脚蹻，以固定弓鞋飾褲的環，形如手環，但較手環形制為大。（註八）「金真珠打棕格」，為有鑲珍珠者。「真珠髻心花」，亦以珍珠鑲成之髻心花。「金頭髮挾」，與今之女

用髮夾略有不同，古之髮夾上有吉祥鳳蝶龍麟圖案（註九），今之髮夾，只有簡單之彎夾形式。「金蓮蒲」，金製之蓮葉蒲頭，以喻「連生貴子」（註十）。「鑲金風陳釧」，為一種堅硬而亮黑色簪，俗稱「風簪」（「陳」字為訛字）所製之手環，接頭多以金銀銅片或絲包鑲、紮結成吉祥圖案，據云掛此手環可防風降血壓。（註十一）「索股金手釧」，為將金線粗細不同或同粗數條，以絞繩法絞成繩索繩股樣式之手環（註十二）。「稟針」，即胸針，多作成吉祥花鳥蟲魚瑞獸等圖案飾片，背後鑲回形針，可以別在胸前為飾之金飾。

第十二號櫥所裝為「帳前釧帶」，「釧」為「劍」之俗寫，即紅眠床羅帳前所懸掛之「劍帶」，帶多布製，如劍形，手工精繡吉祥五彩圖案，用予裝飾及招吉破煞。（註十三）「花研」，即「花瓶」，有銀、銅、瓷製之別，此處未見註明係何材料製成，嫁妝用此，以寓「平安」。「銀帳鈎」，為以銀打製而成之紅眠床蚊帳帳鈎，一般遺物所見多為銅製、鐵製、布製，銀製者較希貴。

第十三號櫥所盛「帳前銀八卦」，即掛於紅眠床帳前中間之銀製八卦，用以壓煞辟邪（註十四）。「帳前銀鱷魚」壹對，鱷魚，即「鰲魚」，臺灣民間俗稱「鱷魚」，有寓意夫婿及子孫獨占鰲頭，成材出眾的吉祥義。通常以上三物之懸掛使用方式，為銀鰲魚掛兩邊，位在劍帶之內側，「八卦」之左右兩邊對稱，其排列順序帳前最中央是「八卦」，左右兩側是「鰲魚」，最外兩邊是「劍帶」。

第十四號櫥所盛為女鞋拾七雙，何以單數之十七双？可能係夫家有女眷十七人，故須備辦十七雙贈之。此禮後世以拖鞋代替。第十五號之「針仔箱」，即簪釵置放之箱，閩南

語稱「簪」爲「針仔」。第十六、十七號奩所裝爲「木箱」，在過去木箱以較高級木料如檜木、肖楠所製，價格比藤編箱子貴。第十八、十九號奩所裝爲皮箱，閩南話稱皮箱一只叫「一脚」，此皆以閩南話直寫。

第二十號奩所裝爲「綉枕」壹對，以手工刺繡吉祥圖案之綉枕必然成雙成對，此爲必須注意者。「錦粧鏡」壹個，所指爲圓形或橢圓形，可以手執有柄之玻璃鏡。嫁妝之「鏡」有貳拾四個及六拾四個之別，大概取義二十四節氣及「八八」六十四之乘數。亦用來贈送夫家之女眷。

第二十一號嫁妝爲「貼案」，「貼案」即置於神案之前，擺放宣爐、薰爐等古董珍玩等藝術品之小長案桌子，有時也用來放置時髦之「時鏡」於案上。「洋燈」，即以銅製燈座及彩色玻璃（玻璃在舊時爲珍希之品）或磨花製成之西洋燈或東洋燈，以煤油或酒精、花生油連燈心點燃，外罩玻璃之照明器具，爲當時希奇珍貴之家具。「童燭帶壽字台」，可能是銅製，也有可能是錫製，置於神案上，以象徵長壽光明及薪火之傳遞，必須一對。

第二十二號嫁妝，「四仙」，即正方形四脚之小桌，可用以打麻將者，長方形可圍六人者，稱「六仙」。「花盆」，並非一般之粗陶花盆，多乃唐山大陸進口之廣窯花盆，或日本進口之彩瓷、單色瓷盆，外觀甚秀雅。「水煙台」指連台座之水煙槍，舊稱「水煙台」，爲富家抽水煙之煙具，多白銅彫花，形式華貴。「煙草盒」，爲放置煙草之盒子，有銅製及銀製之分。「拿礪帶座」，礪，指小杯子，多爲瓷器或高級之日製陶器；帶座，爲有附帶「杯座」或「杯托」之稱謂。

第二十三號嫁妝，「梳粧棹」即擺放鏡子或錦粧鏡及其他化妝品具，以供梳粧之棹，此棹置於新娘房，爲晨晚梳粧卸粧之家具。「鏡箱」，指可將鏡子放入之箱，有兩種：一爲鏡子呈四方形，可以活動，閒時如木箱，開啓扶起鏡子有如錦粧鏡。一爲純粹置放鏡子之木箱，呈多寶格型式。「粉盒」指裝婦女化妝之「粉餅」及「粉撲」的盒子，多錫製，亦有銅製或銀製，此處未註明材質，可能是普遍的錫製。

第二十四號嫁妝，「棹櫃」指可當作棹子使用又可當作櫃子使用之家具。其形狀，上平如桌，下有抽屜，屜下兩扇門，啓之內可作衣櫃，爲置於寢室之家具。「躑秋鏡」即「鏡台仔」，其鏡連於木製台盒上，狀如秋躑之架，鏡可幌動，有如盪秋千故稱之。「錫燈火」指錫製之燈火器。「茶罐」，指泡茶之茶壺；「茶水研」指放藏茶葉之瓶子。「錫茶盤」全付，指全套帶杯托之錫製茶盤。

第二十五號奩所盛，「水屏」，即裝熱水或溫水之瓶子。「盥」即洗臉盆。「白銅貨」爲鹿港俗稱，泛指黑巾花、銀骨針、肚兜鍊、銀鎖、手環、腳環、耳鈎、髮梳、胸佩、牙簽牌（服佩）、手指、龍銀之謂。

第二十六號嫁妝爲「西洋上下櫥」，此在民國初年以後，受到西洋文化藝術傢具影響，崇尚新奇之家具型式。西洋上下櫥，即仿西洋家具樣式而製造之衣櫥，可分拆成上櫥及下櫥，亦可疊起成一下上連體之衣櫥。

第二十七、二十八號嫁妝爲「夫妻椅」，爲一對沒有扶手而有靠背之椅子，置於洞房，供夫妻併坐之椅，又稱「公婆椅」。

第二十九至三十二號嫁妝爲「西洋椅」，共四塊（張）

，此四張（閩南語稱「四塊」）椅子為仿西洋樣式之圖案外型，以之為嫁妝，反映當時鹿港富有人家追求時髦新奇之風尚。

註 釋

註一：周石真、吳堃撰「泉州婚禮遺俗」，泉州市民政局，泉州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編。

註二：七件桶，即尿尿桶，昔人以柴米油鹽醬醋茶七件事為人生之開門七件事，經人而化為尿尿，故稱尿尿桶為七件桶以號之。

七件桶又有脚桶、漚桶、腰桶各種，脚桶又分洗衣、洗澡、洗脚之別。漚桶分尿桶或尿桶，腰桶平時用來洗女人的下身，生產時用來坐盆。而以上各桶，因在婦女生產時多派上用場，故又稱「子孫桶」。

註三：全廳面，即指放於正廳（又稱神明廳或客廳），為民宅最主要之房間。

較富貴而講究的人家擺放太師椅，凡四椅二几者，稱「半廳面」，八椅四几者，稱「全廳面」。全廳面的客廳很大，講究排場，神案八仙桌花几之前，廳之兩邊，各放四椅二几之太師椅，左右合計八椅四几。嫁妝送全廳面者，已是十分隆盛了。

註四：房內紅，是指寢房內所有紅色的家具與物品，如紅眠床、紅櫥桌櫃、紅衣架、紅椅套、被套、蚊帳等一應器物。

註五：唸四句，為方言而有諧韻的吉祥語，通常為四句，但亦有僅唸一句者，亦概稱之。

註六：參據《泉州舊風俗資料彙編》，頁三十八。

註七：由於日本政府禁止臺灣閩籍婦女纏足，再加上髮型的改變，促使原有的脚圳、弓鞋、頭棕住格、簪釵首飾等也隨之廢止消失不用。

日本政府禁止臺灣婦女纏足的禁令，頒布於保甲規約第三四條：第五、婦女纏足，違背善良風俗，有害衛生，禁止纏裹，但已纏者，限於不妨礙步行，須速解放。第六、矯正固有陋習，努力改良風俗。（臺灣省通志稿卷三政事志保安篇頁二一〇，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六月版）。

註八：參見簡榮聰著《臺灣銀器藝術》上册第三章第一節第十四目「銀脚環」。

註九：同右、第三目「銀髮夾」。

註十：同右、下冊第四章第二節。

註十一：同註八，第十二目「銀圳環」。

註十二：同右。

註十三：參見臺灣日報80、10、16副刊，簡榮聰撰「劍帶與彩墜」。

註十四：同註十、下冊第四章第三節第二目「寢室裝飾」。

作者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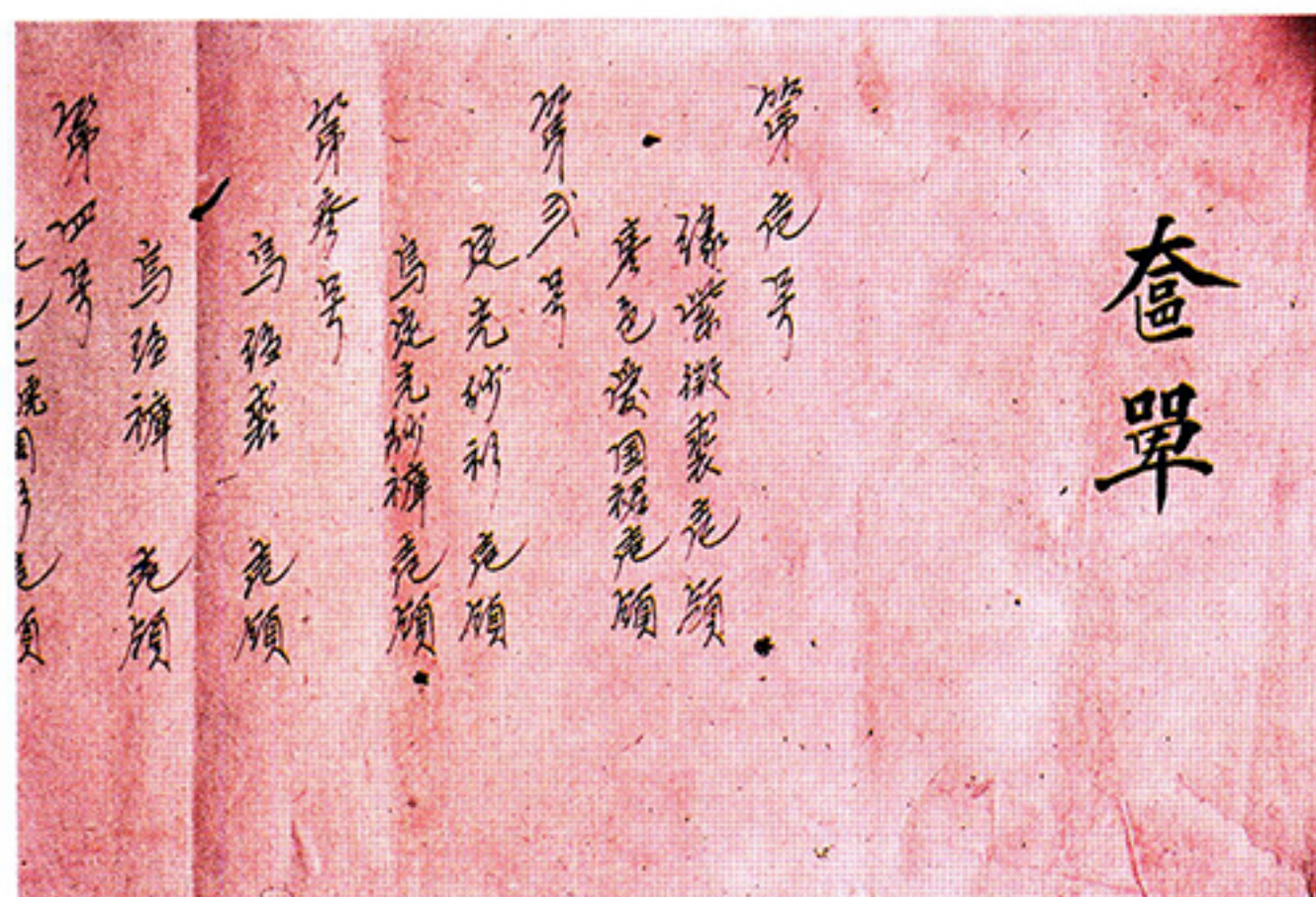
簡榮聰，臺灣省南投縣人，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生於民風淳樸的草屯鎮農家。自幼喜好詩詞散文，尤愛鑽研民俗文物，公餘從事農耕，對農村傳統文化體驗甚深。

簡氏熱愛文化工作，尤重臺灣歷史文化之研究、紀錄與宏揚，現任臺灣省文獻會主任委員，目前正積極推動興建臺灣歷史文化園區五大會館等二十餘項創新計畫，使臺灣歷史文化工作儘可能蓬勃開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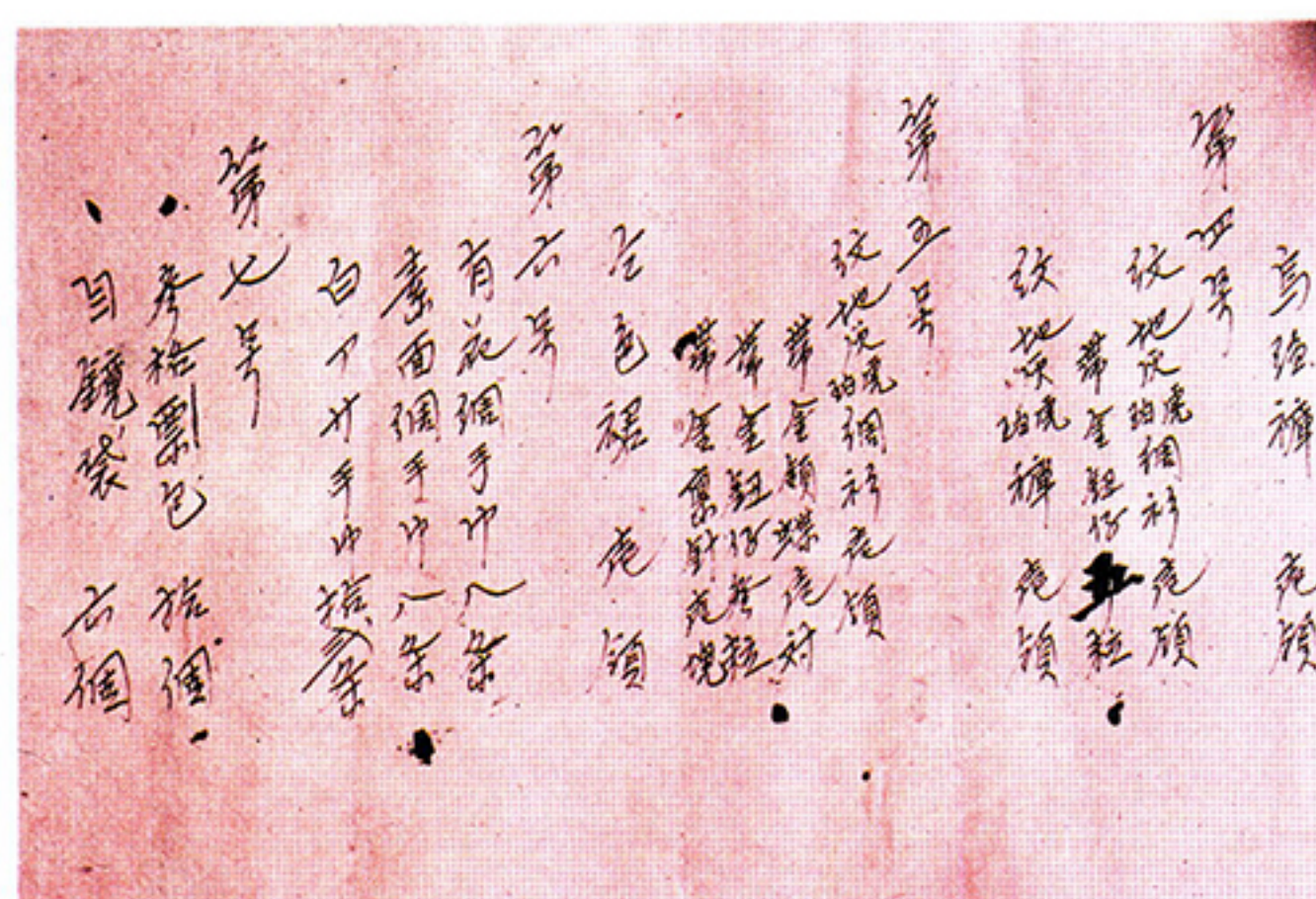
作品有：「臺灣銀器藝術」上下兩冊，及「臺灣農民民話與詩詠」、「民俗文物典藏鑑賞論」、「臺灣童帽藝術」、「臺灣傳統農村生活與文物」、「臺灣客家農村生活與器具」等專書及散文詩詞百餘篇。

— 臺灣舊時富家「奩單」與嫁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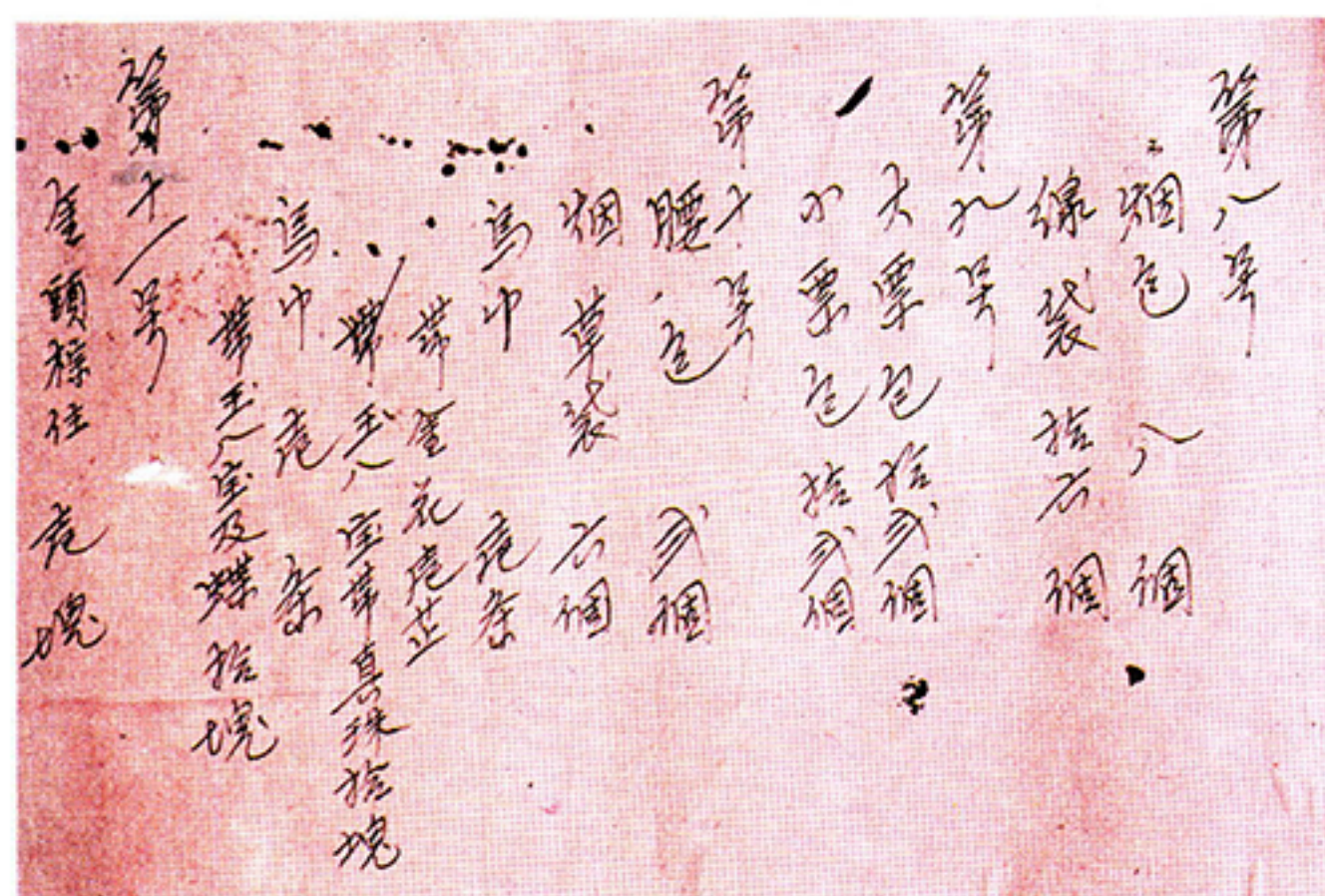
鹿港奩單(一)



鹿港奩單(二)



鹿港奩單(三)



鹿港囂單(四)

[illegible]

鹿港畚單(五)

[illegible]

鹿港套單(六)

第廿五
帳前銀八外花個
帳前銀四花對

第廿四
七難
指又双

第廿三
針仔箱
花脚

第廿二
木箱
花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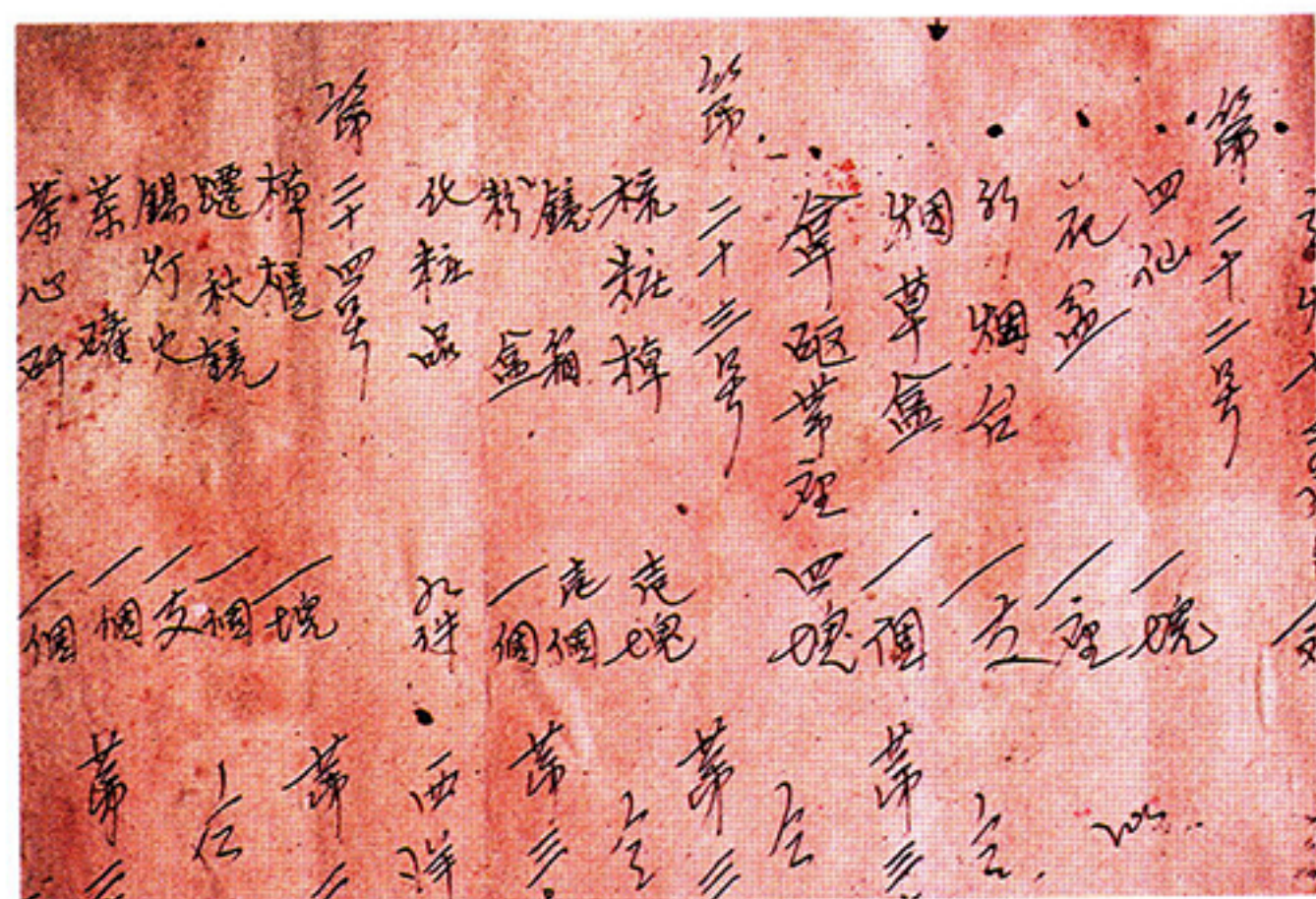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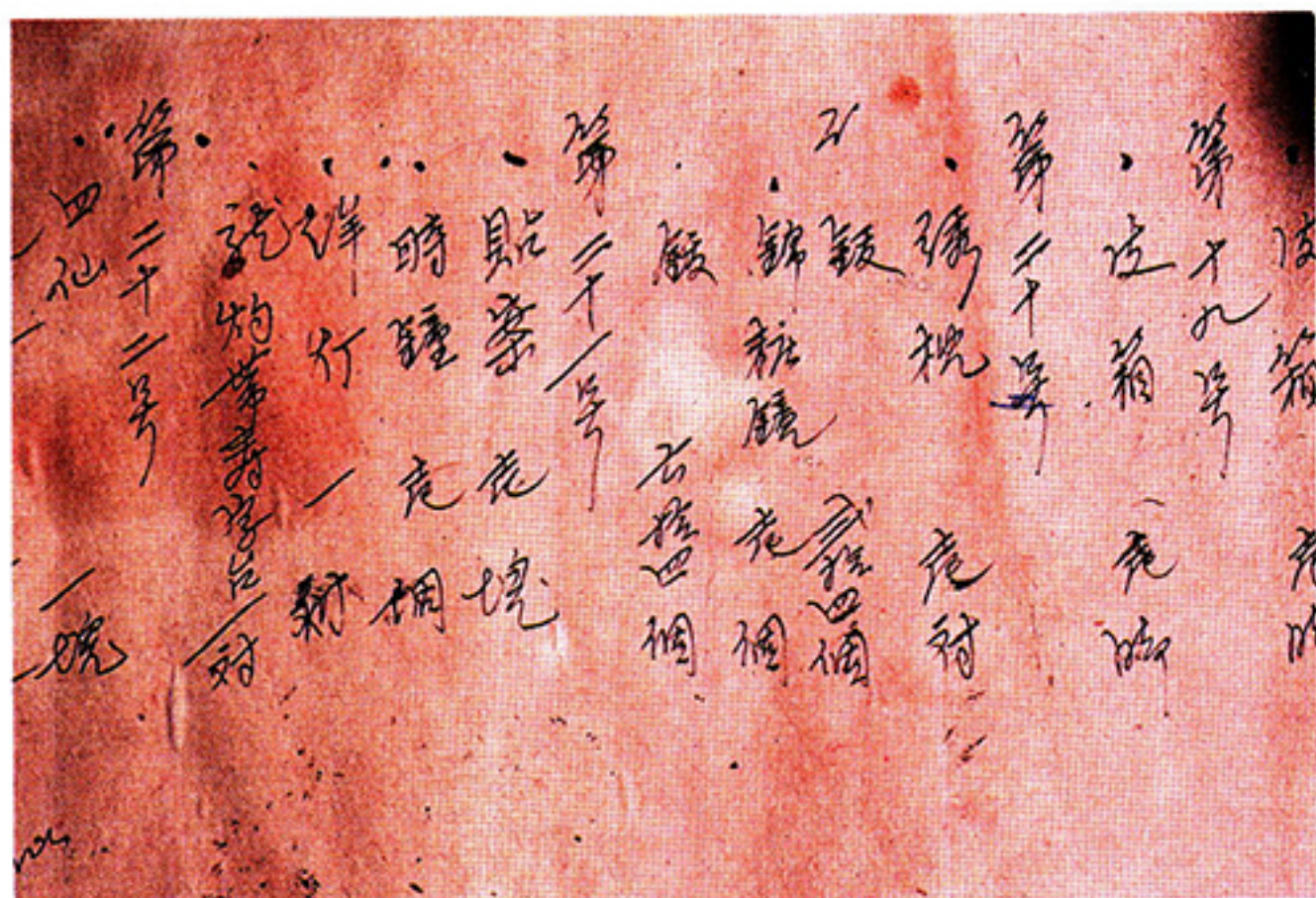
第廿一
木箱
花脚

第二十
皮箱
花脚

第十九
第十九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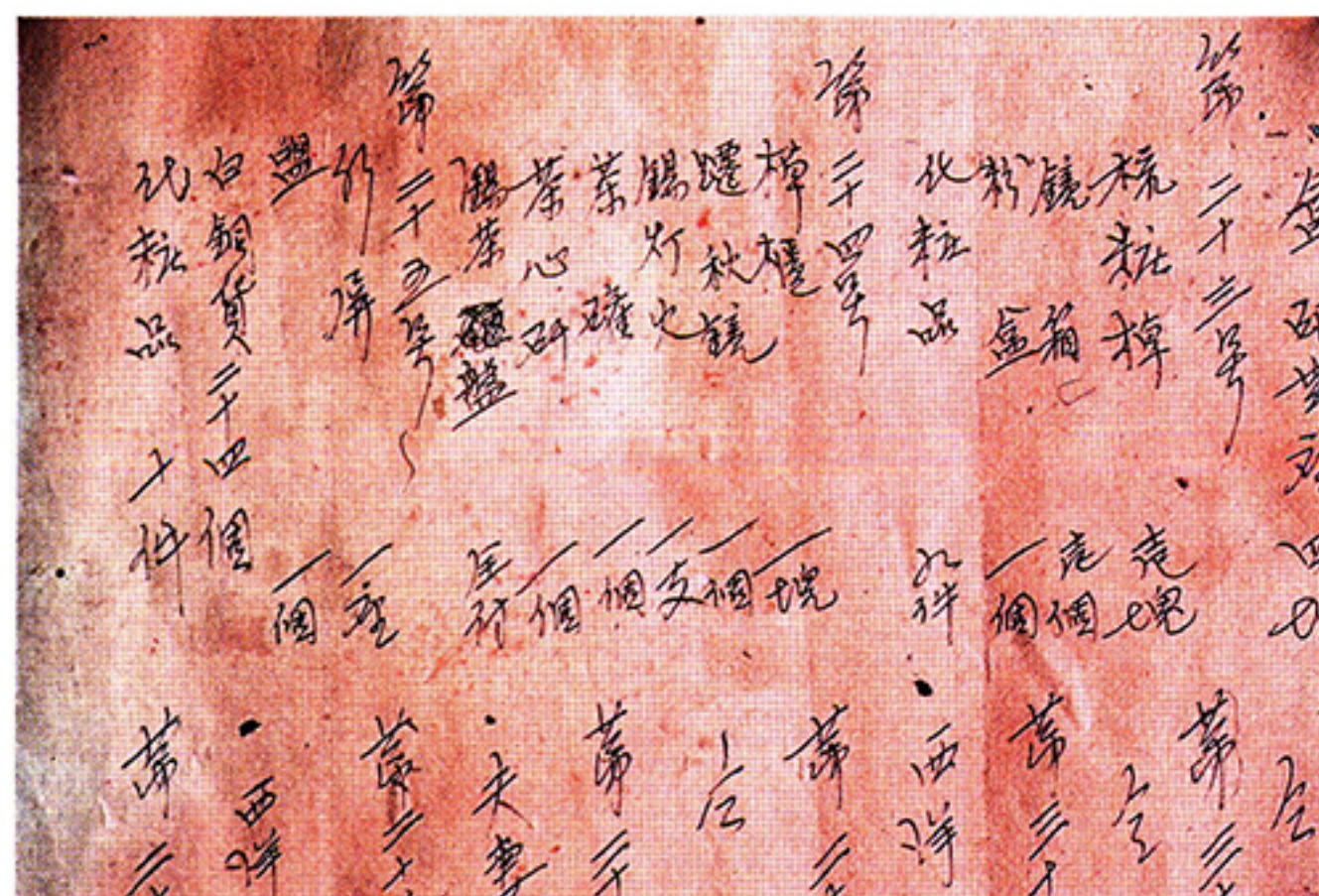
— 臺灣舊時富家「奩單」與嫁粧 —

鹿港奩單(七)



鹿港奩單(八)

鹿港奩單(九)



鹿港倉單(十)

此單係由鹿港倉庫發給，內容詳細列出了各項貨物的名稱、數量及單位。文字為繁體中文，書寫風格為傳統的草書或行書。單據上方有「鹿港倉庫」字樣，並蓋有紅色的印章。單據下方有「第十」字樣，表示這是第十份單據。

鹿港倉單(十)

鹿港倉單(十一)

此單係由鹿港倉庫發給，內容詳細列出了各項貨物的名稱、數量及單位。文字為繁體中文，書寫風格為傳統的草書或行書。單據上方有「鹿港倉庫」字樣，並蓋有紅色的印章。單據下方有「第十一」字樣，表示這是第十一份單據。

鹿港倉單(十一)